**关于华南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选聘研究生**

**担任2021—2022学年“助教、助管”的通知**

各位研究生同学：

为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加强研究生在教学和管理方面的实践能力，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研究生担任“三助一辅”工作的意见》精神，按照《华南师范大学研究生“三助一辅”工作管理暂行办法》（华师〔2020〕93号）要求，结合学校《关于选聘研究生担任2021—2022学年“助教、助管”的通知》和我院实际情况，现面向我院全日制研究生公开招聘生命科学学院2021—2022学年“助教、助管”。具体要求通知如下：

**一、岗位设置与职责**

**（一）助教岗位设置与职责**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岗位** | **名额** | **申请对象** | **负责老师** | **岗位职责** |
| 本科教学助教 | 微生物学实验 | 1 | 2020级、2021级全日制脱产在读研究生 | 张松 | 在主讲教师的指导下，完成包括听课、辅导答疑、辅助上实验（习）课、批改作业（实验报告）、辅助指导课程设计和毕业设计、辅导学生课外课题、辅助教学实习、收集整理教学资料、了解教学信息等与教学工作有关的各个环节的任务。 |
| 植物生理学实验 | 1 | 黄胜琴 |
| 人体及动物  生理学实验 | 1 | 黄秀明 |
| 细胞生物学实验  遗传学实验 | 1 | 高彩吉  黎杰强 |
| 分子生物学 | 1 | 黄立华 |
| 生物工程 | 1 | 范瑞芳 |
| 生物教学法 | 4 | 王瑞珍  唐 田 | **要求本科为生物科学师范专业。**在指导团队教师的指导下，协助完成本科生的师范技能训练及与教学实习有关的的指导工作。 |
| 师范技能指导 | 9 | 肖 智、王瑞珍 |
| 本科生学业事务 | 2 | 官党娟 | 协助学院本科教学教务员完成本科生学业登记日常事务。 |
| 实验教学综合助理 | 植物学标本馆  动物学标本馆  鱼类标本馆  科普教育基地 | 3 | 林正眉  肖智  赵俊  李娘辉 | 协助植物学、动物学、鱼类标本室的标本整理及科普接待等工作；必要时协助市生物科普基地的日常事务。 |
| 动物饲养房 | 1 | 李楚华 | 动物饲养房管理与设备运行、清洁等工作 |
| 分析实验中心及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 | 2 | 阳成伟 张德明 潘训彬 | 在指导团队的指导下，协助完成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等工作 |
| **合计** | **27** | | | | |

**（三）助管岗位设置与职责**

|  |  |  |  |
| --- | --- | --- | --- |
| **岗位** | **名额** | **申请对象** | **岗位职责** |
| 研究生  助管 | 11 | 2019级、2020级、2021级全日制脱产在读研究生 | 根据聘用单位任务和要求，在相关职能办公室负责老师的指导下做好日常行政事务管理、实验设备管理及其他管理和服务工作。 |

**二、岗位申请与聘任**

**（一）申报条件**

1.政治素质过硬，道德品质优良，无违法违纪行为；

2.学业成绩优良、专业基础扎实、学有余力，能够保证充足时间从事工作；

3.责任心强，爱岗敬业，具有奉献精神和较强的团队协作能力；

4.工作能力突出，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符合岗位的相关专业技能要求；如助管需熟悉使用office办公软件；

5.研究生申请“助教”“助管”岗位必须经过导师同意；

6.每人可应聘多个岗位，但最终只能受聘一个岗位；

7.“助教”、“助管”岗位每周工作时间不少于3个半天；

8.同等条件下，家庭经济困难、有学生会、研究生会或团委等学生组织部长层以上及兼职班主任经历的研究生优先。

**（二）个人申请**

符合条件的研究生可根据岗位需求自主申报，填写相应岗位聘任登记表（见附件1、2），并于**2021年8月31日12:00前**将电子版登记表发送到邮箱1536059655@qq.com，文件命名及邮件主题格式为：**助教/助管岗位聘任登记表+ 年级+姓名**。同时，纸质版聘任登记表待确认岗位录用后另行通知提交到生命科学学院120办公室柯雅婷老师处。

**（三）岗位聘任**

学院将于**9月上旬**组织申请人进行面试和综合考核，具体面试时间和地点请留意电话通知。

聘任结果将在全院范围公示3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将相关材料报送学校研究生管理办。

**三、岗位聘期及津贴**

**（一）岗位聘期**

助管聘期为一学年，助教聘期为一学期（第一学期结束后，由学院按原指标重新选聘。）

**（二）岗位津贴**

助管岗位津贴为800元/月，助教岗位津贴为600元/月。

学院于当月12日前提交岗位津贴发放表，经审核后学校将岗位津贴发放至研究生银行账户。

**四、管理与考核**

学校“三助一辅”工作领导小组对助管、助教岗位拟聘人员进行业务知识和能力培训，聘用单位根据本单位教学、管理特点，给予相关的业务培训和指导，并制定相关的管理考核办法，加强管理。

联系人：柯老师

联系电话：85211117

华南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九日

附件1：华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助教岗位聘任登记表.doc

附件2：华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助管岗位聘任登记表.doc